**新民镇人民政府**

**2021年新民镇柏木村庙梁子滑坡治理**

**项目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目标绩效通知》（奉节财建〔2021〕155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。

（二）按照奉节财建〔2021〕155号资金文，对我镇新民镇柏木村庙梁子滑坡治理项目进行了补助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2021年新民镇柏木村庙梁子滑坡治理项目资金由财政局直接拨付至乡镇，其中拨付新民镇26.8万元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1年新民镇柏木村庙梁子滑坡治理项目资金已支付5万元，剩余资金因资料未完善未支付，于2021年底财政零结转收回，目前资料已完成，已向财政申请再拨付剩余款项；2021年新民镇柏木村庙梁子滑坡治理项目已全部完成，完成率百分之百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：新增梯步3处，挡墙约20米及排水沟，新增排水沟1处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符合设计规定的国家标准，周边植被覆盖率高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：2021年9月1日前完成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：排除滑坡安全隐患，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2）生态效益：恢复周边植被，提高环境保护意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受益户满意度百分之九十五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为92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新民镇人民政府

2022年5月12日